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進展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成

中國北京
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成先生及金劍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岷先生、閆小雷先生、劉延明先生、楊棟先生、華淑蕊女士及王華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浦偉光先生、賴觀榮先生、張崢先生、吳溪先生及鄭偉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建投证券）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刻学习领会《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及配套文件精神（以下简称新“国九条”），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快推进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的指导意见，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取得良好成效，具体进展如下：

一、积极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持续提升高质量发展质效

公司加快推进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建设，在持续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居民理财实践中推动经营业绩持续向好。2024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1.2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3 亿元；总资产规模 5,664.1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4.69 亿元。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4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9 亿元；总资产规模 6,123.6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95 亿元。

2024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继续稳居市场前列，A 股股权融资主承销家数和金额分别位居行业第 2 名、第 3 名，其中 IPO 主承销家数和金额分别位居行业第 1 名、第 3 名，债务融资主承销数量和金额均位居行业第 2 名。财富管理业务稳中有进，金融产品保有规模接近 2,400 亿元，直接 A 股交易量市场占比保持行业前十名。股票销售及交易、固定收益产品销售及交易、投资研究、主经纪商等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以及资产管理业务竞争力日益提升。五家子公司深耕专业特色，深化业务协同，贡献度持续增强。2025 年上半年，公司 A 股股权融资项目主承销数量和金额分别位居行业第 2 名、第 4 名，债务融资主承销数量和金额分别位居行业第 3 名、第 2 名。证券经纪业务累计客户总数突破 1,600 万户，

金融产品保有规模突破 2,800 亿元。其他主要业务均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二、着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助力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充分发挥综合金融服务优势，着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2024 年，科技金融方面，公司保荐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保荐战略性新兴产业 IPO 项目数量位居市场首位；主承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家数、金额均位居行业第 2 名。绿色金融方面，主承销绿色债券 107 只、主承销金额 573.43 亿元，落地上海碳市场首批碳配额回购交易和湖北碳市场首批借碳交易，完成多个绿色金融领域“首单”突破。普惠金融方面，公司创新探索普惠数智中心模式，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推动“保险+期货”和场外期权在订单农业领域的风险管理和服务保障作用。养老金融方面，公司自研推出养老服务金融范畴产品，为全国社保基金、保险系养老公司提供路演服务和专题调研。数字金融方面，公司利用 AI 大模型技术在智能投研、智能投资等多个领域开展应用实践。2025 年上半年，公司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主承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家数和金额均位居行业第 2 名，成功发行行业首批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及行业首单银行间债券市场科技创新债券；主承销绿色债券家数、金额分别位居行业第 2 名、第 1 名，荣获上海碳市场“碳金融实践奖”。普惠金融方面，主承销乡村振兴债券 9 单，承销金额 28.09 亿元；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保险+期货”和农产品场外期权业务新增名义本金规模近 11 亿元。养老金融方面，累计代销公募个人养老基金产品 293 只，覆盖率超过 98%。数字金融方面，持续优化“北极星账户诊断产品”智能投研服务等。

三、健全优化分红机制，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核心理念，通过制定并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公司自 2016 年 H 股上市以来累计向股东分红 178.38 亿元，自 2018 年 A 股上市以来现金分红比例始终保持在 30%以上。公司积极响应“一年多次分红”政策，2024 年首次开展中期分红，派发现金红利 6.98 亿元。2025 年继续落实中期分红，拟派发现金红利 12.80 亿元，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多渠道回应投资者关切，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已形成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召开业绩说明会的

常态化机制，并通过路演、分析师会议、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公司安排专人维护“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联系电话、投资者联系邮箱、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多样化的沟通渠道，提升投资者参与感。公司在微信公众号“中信建投之窗”和官网发布重要业务动态、经营业绩、ESG 实践信息等，便于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公司积极运用股东会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一键通）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本公司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维护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合法权益。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五、强化内控能力建设，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持续健全风险合规及内控管理制度，践行稳健的风险合规管理文化；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增加覆盖国别风险、ESG 风险等风险类型，推进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完善风险偏好管理、集中度管理、资本管理重点风险排查；强化客户管理，提升以客户为单位的风险识别和管理能力；推动风险防控数字化管理能力；完善内审制度建设、健全内审工作体系。公司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严格遵守 A 股和 H 股上市地监管规则，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质效。2024 年，公司召开 14 次董事会、11 次监事会和 7 次股东大会会议；2025 年上半年，公司召开 4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持续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治理制度体系，保障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

六、聚焦“关键少数”，持续提升公司长期价值

公司认真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履职相关培训，2024 年人均参加培训时长超过 15 小时，有力保障其对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准确把握，持续提升履职能力。2024 年，公司修订廉洁从业管理办法，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律意识；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制定市值管理制度，明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市值管理的要求和职责。公司在落实《公司法》及监管规则基础上持续完善“关键少数”责任机制，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与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